

投資熱點

2019年7月2日

大新銀行經濟研究及投資策略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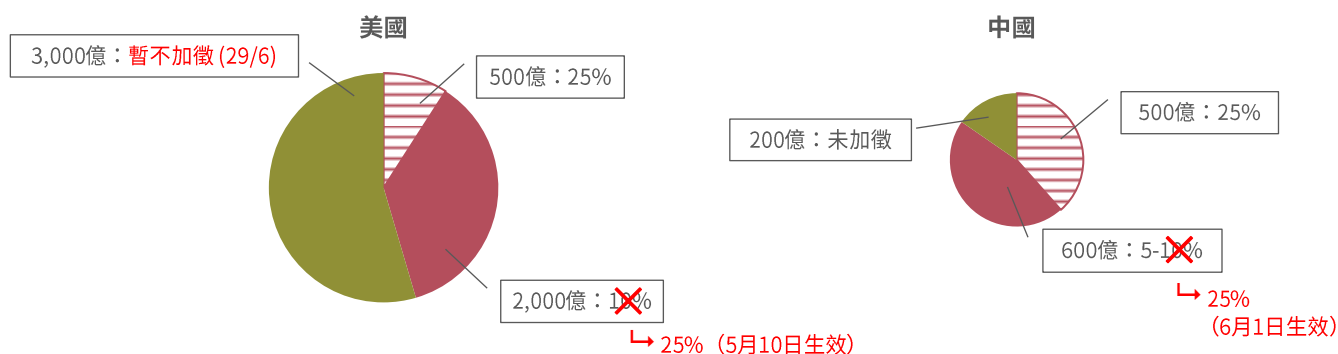
美國暫緩加徵中國貨品關稅 重啟經貿磋商

- 中美元首同意重啟經貿磋商，美國將暫緩向中國加徵新關稅，並批准美企向華為出售不涉國家安全設備
- 短線而言或可利好市場氣氛，風險資產一段時間內可望收復之前的部分失地
- 我們認為中美談判前景未許過份樂觀，也擔心未必足以完全扭轉經濟放緩的形勢

美國放寬向華為出售設備

- 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及美國總統特朗普在二十國集團會晤，同意重啟經貿磋商，美國將暫緩向中國加徵新關稅（圖一），暫時安撫商界和市場，因兩國5月中突然暫停經貿磋商引發的憂慮。雙方均沒有交代談判或暫緩加徵新關稅的任何時限
- 特朗普在會晤後向記者表示，習近平承諾會向美國購入大量農產品，美國亦會批准美國企業向華為出售不涉重大國家安全問題的設備，同時指華為問題非常複雜，會留待談判到最後階段才處理。至於現有關稅，特朗普稱不會取消
- 中國官方新華社的報道，未有提到中國有沒有承諾增購美國進口或相關細節。習近平在會面時重申，談判應該是平等的，體現相互尊重，解決各自合理關切。中方官員會見記者時表示，希望美國會落實解除對華為的部分限制
- 貿易爭端暫時降溫，刺激風險資產造好。標普500指數周一（7月1日）最多升1.2%創歷史新高，收市仍升0.8%；滬深300指數升2.9%，創逾兩個月新高；港股周二假期後復市，恒生指數升1.2%，國企股指數升0.9%。避險資產向下，瑞郎兌美元周一跌1.2%，現貨金下挫1.8%

圖一：美國暫緩向餘下3,000億美元中國進口貨加徵關稅



資料來源：彭博、大新銀行，截至2019年7月2日。圖表並非完全按比例繪畫。

短線利好風險資產 惟仍難言能否突破談判障礙

- 中美恢復經貿磋商，加上美國有意暫時放寬對華為施加的貿易限制，短線而言或可利好市場氣氛，風險資產一段時間內可望收復之前的部分失地，領先避險資產
- 然而，從已公開的內容，我們仍無從得知，重啟談判後，雙方是否能突破之前出現的障礙，這些障礙很可能主要圍繞協議的執行機制方面。早前有報道指，談判無法繼續，是因為中國對部分已經同意的條文提出反悔，令美國5月決定上調向2,000億美元中國進口貨加徵關稅稅率從10%上調至25%。而且，美國明年總統大選將會揭開戰幔，也會增加談判的不明朗因素

轉後頁

同步 更進步

大新銀行
DAH SING BANK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 **由於已加徵的關稅仍然有效，對經濟產生的影響，未來幾個月或會進一步浮現。**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報告指，美國加徵關稅後三個月，從中國進口的相關貨品跌幅可達20%至30%；中國的報復性關稅，也一度拖累美國相關出口按月減少80%。環球經濟本身正面臨放緩，影響各國貿易，中美的關稅難免會增添下行壓力
- 因此，**我們認為中美談判前景未許過份樂觀，也擔心未必足以完全扭轉經濟放緩的形勢。**包括美國在內的多個主要經濟體均已經或準備減息，以支持就業和穩定通脹預期，利好市場氣氛；不過，最近數周市場對減息的預期或偏向進取，稍後有機會調整。另外，最近幾個月市場對企業盈利的前景開始趨於保守，最終或會影響風險資產表現，不排除股市下半年波幅有機會增加
- **當投資市場出現較大波幅時，投資者宜做好資產配置，管理投資組合風險。**可以考慮趁市場反彈鎖定部分利潤，調配部分資金提高優質債券的比重，能有效地降低波幅，同時獲取穩定收益；另一方面，繼續持有部分基本因素較佳的股票，可保留長線增長機會

溫嘉煒

大新銀行經濟師

除非情況另有所指，否則本文件只提供一般參考性資訊，本文件並沒有考慮投資者的個別需要及狀況。此外，雖然本文件內容所載資料取自獲相信為可靠的資料，但大新銀行有限公司（「本行」）並未就有關資料進行獨立核對。本行不能擔保本文件之任何資料、推測或意見或任何此等推測或意見之基礎的公正性、準確性、完整性或精確性，亦在沒有欺詐、疏忽及故意失責的情況下不會承擔任何法律責任。本行有權修改本文件的內容資料而毋須另作通知。任何人因使用或依賴本文件所提供的資料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本行概不負責。除非情況另有所指，本文件並不構成對任何人就申請或購買任何投資產品或其他投資，及與產品或投資有關之任何期權、期貨或衍生工具或任何交易作出招攬、邀請或建議，亦不構成對未來單位價格變動的任何預測。本文件所提及之投資項目未必適合所有投資者。投資者必須根據其各自的投資目的及經驗、財務狀況、風險承受能力及其他需要作出投資決定。如有需要，投資者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投資涉及風險。有關未來之陳述有可能不會實現，及投資者請了解有關產品或其他投資如果有任何收益，均有機會變動。投資之價值及任何收入均可升可跌，甚至可能會變成毫無價值。過往表現並不代表將來之表現。投資可能出現虧損。外幣匯率可能有損本文件中所提及的產品（如有）、或其他投資之價值、價格或收入。投資者在投資前應考慮稅項對該投資之影響，及應根據個別情況向獨立稅項專家尋求稅務意見。本文件並不是指出本文件內提及之產品（如有）、或投資項目可能涉及的所有風險。投資者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敬請細閱及明白該等投資的所有銷售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其所列載的風險披露聲明及風險警告。

除非作者表明有關觀點來自本行，否則有關意見僅代表該作者之個人觀點。

本行及其聯繫公司可隨時就本文件中提及的產品（如有）或投資進行買賣、從交易獲利、收取經紀佣金及費用、持有或充當市場莊家或顧問、經紀或銀行家。

本文件由本行於香港刊發，只供收件人閱覽。本文件及其全部或部份內容不得翻印或作進一步刊發。

本文件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任何其他香港的監管機構審核。